# 乡镇2024年抓好耕地抛荒工作方案（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梅无痕 更新时间：2024-12-24

*第一篇：乡镇2024年抓好耕地抛荒工作方案乡镇2024年抓好耕地抛荒工作方案为深入贯彻中央1号文件精神，全力稳定粮食生产，下大力气抓好早稻栽种面积的落实，确保农民种粮基本收益，稳住粮食播种面积，保障粮食产量“一保二稳”的目标，制定如下防止...*

**第一篇：乡镇2024年抓好耕地抛荒工作方案**

乡镇2024年抓好耕地抛荒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央1号文件精神，全力稳定粮食生产，下大力气抓好早稻栽种面积的落实，确保农民种粮基本收益，稳住粮食播种面积，保障粮食产量“一保二稳”的目标，制定如下防止耕地抛荒工作方案：

一、宣传发动

主要任务：一是召开全镇农村耕地撂荒整治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农村耕地撂荒整治工作；二是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方案，明确责任；三是充分利用各种宣传载体，加大对农村耕地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特别是对长期外出务工的农民工，要想法设法将政策送达到其本人或电话告知其本人。

二、调查摸底

各村要深入各农户和田间地头，对土地弃耕撂荒土地的承包人、地块名称、面积、四至座落、流转或撂荒年限等基本情况进行逐一登记造册，将撂荒摸清的情况汇报材料及整治工作方案报镇春耕备耕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集中整治

镇春耕备耕领导小组、各村委会根据调查摸底情况，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认真进行梳理，对承包经营耕地的单位或者个人连续二年弃耕撂荒的，由各村下发复耕通知书限期复耕，限期未耕复的，原发包单位应当终止承包合同，收回发包的耕地，并对该撂荒耕地的所有涉农补贴不予发放，由村集体将收回的耕地进行发包；对违规改变耕地性质用于非农建设的，责令其限期整改，恢复农田原貌，对该耕地所有涉农补贴不予发放；对弃耕通过镇、村二级做工作愿意流转出来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其土地承包合同依然有效，涉农补贴照常发放。

四、检查验收

各村委会在农村耕地承包管理集中整治撂荒工作结束后，要做好本辖区内的档案收集、整理并妥善保存，做到有法可依、有据可查。对因工作不力继续耕地撂荒的，将在全镇进行通报批评，取消年终村委会评先评优资格。对制止耕地撂荒工作作出显著成绩的各村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二篇：坚决制止耕地抛荒撂荒工作方案**

坚决制止耕地抛荒撂荒工作方案

为坚决制止耕地抛荒撂荒，根据《人民政府关于坚决制止耕地抛荒撂荒的通知》（梅政综〔2024〕47 号）文件精神，现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整治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落实中央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和“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部署，坚决制止和妥善解决农村出现的耕地抛荒撂荒等现象，切实加强耕地资源保护和利用。

二、整治范围与目标

全镇划定水稻生产功能区范围内的耕地，涉及 21 个村。按照“宜农则农、宜经则经”的原则，通过落实整治措施，在 2024 年底前实现水稻生产功能区全面复耕复种的目标。

三、时间安排

1、调查摸底阶段（4 月 20 日至 5 月 13 日）。各村组织开展摸底工作，摸清本村抛荒撂荒耕地具体位置、面积、承包人和适宜种植类别，建立管理台账，制定整治方案。于 5 月 13 日前将摸底调查结果以及整治方案经村支部书记和村主任签字并盖章后书面上报镇政府。

2、集中整治阶段（5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前完成50%整治任务，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整治任务。

3、检查验收阶段(9 月 25 日至 12 月 31 日)。9 月 25 日开始市县

等各级开展实地抽查；12 月上旬开始对整治工作进行验收。

四、奖惩机制

1、2024 年 10 月 1 日后，村抛荒撂荒累计面积 5 亩以上的，市级给予村集体黄牌警告；县级对包村干部问责；镇对村主干给予问责。全镇抛荒撂荒累计面积 30 亩以上的，市级给予镇政府红牌警告；县级对镇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给予问责。

2、市、县两级开展实地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发现工作落实不到位、隐瞒不报、弄虚作假、整治措施不力的，进行效能问责。

3、年底前，完成任务前三名的乡镇，在市财政分别给予 10 万元工作经费奖励基础上，县财政也分别再给予 10 万元工作经费奖励。

4、对按期完成任务的村集体，镇政府将收缴的违约金全额划拔村集体作为工作经费。

五、督导落实

1、镇政府对整治工作负总责，实行镇领导包村、村干部包组的耕地抛荒撂荒整治责任制。镇政府承担整治工作的主体责任，镇长是第一责任人，负责整治工作组织落实，做好进度安排、任务落地、资源调配、整治整改等工作。村级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负责落实具体整治工作。

2、镇政府将成立耕地抛荒撂荒整治工作督导组，不定时开展督导工作。

3、各村每周四下午将《村级耕地抛荒撂荒整治情况汇总表》（附件 2）以及工作进展情况经村主干签字后上报镇政府。

4、将耕地抛荒撂荒整治成效纳入各村主干绩效考核体系，对未完成任务的村，扣除当年绩效工资。

**第三篇：农村耕地抛荒现状调研报告**

农村耕地抛荒现状调研报告

党的十五届六中全会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着眼点是发展现代农业,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促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优质、高产、高效、安全、生态农业的发展，以实现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农村稳定富裕的目标。而耕地作为农业生产的基础和基本生产资料，在发展现代农业中的重要作用是显而易见的，随着农业发展进程的加快，耕地与人口，耕地与环境，耕地与粮食安全，耕地的合理利用与管理越来越受到国家高层和广大人民的关注。然而，近年来，由于农业生产效益比较低，不少农民纷纷外出务工经商，导致不少地方耕地抛荒现象严重，严重影响到农业及农村的稳定发展。为此，笔者一行四人深入永兴县\*\*乡，就耕地抛荒的现象走访了各村、组广大干部群众，发放调查问卷50余份，经调查研究，现以\*\*乡为例，对农村耕地抛荒现象作以下探析。

一、耕地抛荒现状

\*\*乡全乡共有耕地面积10262.12亩，其中水田5982.52亩，旱土4279.6亩，全乡总人口18626人，人均耕地面积0.55亩，远远低于全国人均1.5亩的水平，是一个耕地资源匮乏乡镇。通过上门走访、问卷调查以及实地勘察的方式，了解到全乡各村组均有不同程度的耕地抛荒现象，呈现“三多三少”的特点。

1、在季节分布上，季节性抛荒多，长年性抛荒少。\*\*乡主要农作物以水稻和烤烟为主，经济作物以花生、红薯为主。而易家、坪乐、高城、公平、五陵五村的村民基本上都是实行烤烟加晚稻的种植方式，\*\*、柏树两村除了种植烤烟外，有40%的水田都是种植一季中稻，而土桥村基本上没有种植烤烟，有60%的水田是种植中稻，中稻收割后，基本上也就不再种植农作物或经济作物，造成了部分水田的季节性抛荒。全乡90%的旱土是种植花生和红薯，一般收获后便不再复耕，造成大部分旱土存在季节性抛荒。而长年性抛荒的耕地除了在易家、土桥两村一些用水极其匮乏的地域存在外，全乡其他地方还是比较少见。

2、在耕地分布上，旱土抛荒多，水田抛荒少。调查发现，全乡70%以上的抛荒都是旱土，村子前后、山坡山脚经常可见荒芜旱土，而水田搁荒则较少。\*\*乡人均水田面积本来就非常少，不到0.3亩，加上传统的烤烟及水稻种植方式已为大部分村民习惯，在很长一段时期，也是这里农民的主要经济收入来源，因此，水田基本上村民都自己种植，即使外出务工，也会由在家的老人耕作，或者转包他人，所以水田抛荒很少。而旱土虽然耕作劳动强度低，但是由于耕作季节性强，经济价值不高，加上水利设施建设难以维持耕作等 一些原因，大面积的出现抛荒现象。

3、在区域分布上，交通便利处抛荒多，交通不便处抛荒少。通过调查发现，\*\*乡耕地抛荒基本集中在柏树、土桥、\*\*等几个交通便利的村组，由于交通便利而耕地少，大部分村民选择了外出务工或者从事其他商业经营，导致农村劳动力匮乏而出现抛荒现象，而交通比较闭塞的几个村子，部分劳动力选择了留在家中种植烤烟等经济作物，一般也是等到晚稻收割以后才会出去打几个月零工，所以，劳动力相对来说比较充裕，抛荒现象相对较少。

二、耕地抛荒的原因

近几年来，中央不断加大对“三农”工作的扶持力度，先后取消了农业税和对种粮农民进行粮食直补、水稻良种补贴、购机补贴等。这些惠农政策在一定程度上给农民群众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利益，给农村经济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发展，给社会带来了实实在在的进步。但在耕地并不富余的情况下，农民种田积极性仍然不高，农村耕地抛荒现象仍然严重，究其原因，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外出务工人员增多，劳动力弱少。现在农村外出务工人员逐年增多，一方面促进了“打工经济”的发展，另一方面也给农村发展带来了一定的负面影响。现在在很多农村，50岁以下的农村劳力基本上在外打工或从事其他职业，一个或两个老人带一群孙儿、孙女在家组成隔代组合 家庭的越来越多，几家的田地集中到老人手中，要种好和种两季确实比较困难，子女多的老人改种一季都吃力，实在做不了，只好搁荒。而且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沿海发达地区对于青壮年劳动力的需求也在日益增加，工资水平也在不断增长，据调查，平均工资纯收入每年在5000元以上，许多农村青年选择了去沿海发达城市打工，即使部分在家的农村中青年，也忙于打短工，以从事其它营生为主，根本不愿意从事农业生产。\*\*乡隶属于郴州市永兴县，邻近广东省，这些年来，全乡去广东及周边省市打工的劳动力日益增多，如土桥村，全村共354户，1896人，18岁以上劳力有800余人，实际在家的劳力只有300余人，从事农业的劳动力只占整个劳动力的40%，且这些在家的劳动力有20余人以打短工、做零活为主，另有10余名20岁左右的青年小伙子人虽在家却不务农，游手好闲，实际上种田的都是50岁以上的老弱农民。我们在与这些老农交淡中，深感他们不是不愿做，确实是因为年纪大，又要为外出打工的子女拉扯一大群孩子，显得力不从心。

2、农业生产成本增加，农业经济效益低。农业经济效益的高低直接影响着农民生产积极性。在粮食生产上，随着国家取消农业税，实行了各项粮食生产补贴，表面上是增加了农民收入，但各种生产物资价格的不断上涨足以抵消国家对农民的补贴，特别是耕种费用的增长，大大降低了种田的 经济效益，通过对\*\*乡的主要农作物及经济作物的生产成本及收入情况进行调查了解，我们作了以下统计：

\*\*乡主要农作物成本收入统计表

农作物类别生产成本收入纯收入

种子农药化肥劳务其它成本小计产量价格收入

稻谷30120 3805304501.6720190

烤烟 3606006501610\*\*\*15

花生 60200 XX800540

红薯 300 10000.8800500

通过上面的统计表可以看出，相对而言，\*\*乡的老百姓种植烤烟的收益较高，也仅仅为1015元/亩，而全乡人均耕地比较少，农户辛苦耕作一年，能得到的收入非常少，基本上负担不了全家一年的支出。\*\*乡坪乐村梓江岭组村民邓康平一家四口人，共有耕地面积1.92亩，其中水田1.26亩，旱土0.66亩，妻子刘玉容在家种植烤烟及晚稻，旱土种植花生红薯，全年农业纯收入大概2100元，两个小孩都在读书，全家的生活支出来源主要依靠在外打工的邓康平一年5000元的工资纯收入，刘玉容表示，等孩子再大点，要是读书行的话，就她出去打工，要是读书不行，就带着他们一起出去打工。在走访调查中，这样的家庭不胜枚举。农民都反应对农业不感兴趣的一个主要原因就是因为农产品价格不高，生产周期长，耗费劳力多，见效时间长，而且现在生产 物资的价格增长幅度远远高出农产品价格增长幅度，国家发的良种补贴和粮食直补还抵消不了生产物资价格的增长额，因此还不如去广东或发达地区打工，工资水平高而且相对而言轻松一些。正是因为这一社会现象得不到有效的解决，更多的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为将来的农村耕地抛荒问题埋下了隐患。

3、种植水平规模低小，收益率不高。我国南方的农村农业生产与北方的规模农场生产相比，种植规模小，机械化程度低，种植水平低，产量偏低，投资高，造成了劳动力人均收益率低，农民种田积极性不高。在\*\*乡，不缺种田种烟能手，他们愿意承包大面积者的田地种植，比如\*\*乡易家村上白组村民刘芳郴是一名种植经验丰富的老农，全家有劳力6人，他就十分想规模种植烤烟，却苦于无田可种，儿子、儿媳不得不常年在外打工。由于农村土地隶属千家万户，调整困难，再加上耕作上很难机械化，成本增加，所以农村土地抛荒多。

4、农业生产技术低下，产业结构调整进度慢。现在在广大农村，虽然很多地区已经实行了机械化，但是在南方一些山区，由于地势崎岖，实行机械化的程度不高，更多的是“牛耕人种”的小农生产局面，再有就是农村科技普及率不高，由于大量的青壮年外出务工，留在家从事农业生产的大多是上了年纪的老农，尽管政府这些年来在先进生产技术的 传播上加大了力度，然而对于那些文化程度较低的老农来说，很多先进生产技术学习掌握不了，因此导致了农业生产技术低下，农产品产量和质量一直上不来。在调查中了解到，一些村民觉得种粮收益率太低，种植西瓜、药材等经济作物相对收益高，见效快，但是却苦于一没有生产技术，二没有市场销路，只能是空想。在农村，产业结构调整进程缓慢，农民不能种植自己想要种植的产品，种植出来又销售不了自己的产品，大部分村民只能是循规蹈矩的按照传统模式去生产，造成了耕地抛荒局面。

5、农业基础设施薄弱，抗御自然灾害能力弱。\*\*乡是一个山区，旱灾、水灾时有发生，再加上有些村的水利基础设施年久失修，既不能灌，也不能排，原本旱涝保收的双季稻田变成了“望天坵”，使部分农民不得不抛荒。\*\*乡最大水库桃花水库，是一座小二型水库，蓄水量

立方米，正常的年景能够保证五陵、公平、高城等村的灌溉，但是由于水利设施年久失修，右干渠基本损毁，左干渠严重淤塞，茅草丛生，导致库水流量小，上游水量过剩，下游基本灌溉不了，降低了水库水资源的利用率。\*\*乡政府这些年来也对部分的失修的水利进行了修复，还积极向上级争取烟水配套工程建设，但是由于乡镇自身财力有限，而向上级打报告争取财政支持又迟迟没有到位，导致了大部分水利设施还是没有得到修缮，农业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不强，在去年的“7.15、7.26”两次洪灾中，大部分靠近水渠的田地被冲毁，共造成了烤烟、水稻以及经济作物损失达到300多万元，并造成了灾后田地抛荒现象。这些年来气候异常，农业生态遭到破坏，加上部分干部群众重视程度不够，使得病虫危害加剧，特别是这几年，大面积的稻飞虱危害，给全乡中晚稻生产造成了严重的损失，烟叶花叶病、青虫病也给烤烟生产带来了重大损失，大大降低了农户的种植积极性，造成了耕地抛荒。

三、解决耕地抛荒的建议

1、落实农村各项政策，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为实现“十一五”宏伟规划目标，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必须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体现党和政府关爱农民、支持农业，充分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同时，开展劳动致富教育，减少部分游手好闲人员，让他们回归沃野，培育出一代新型农民。

2、推动耕地流转步伐，促进农业规模化经营。各级党委、政府及村组集体经济组织要建立健全耕地流转机制，充分发挥在耕地流转过程中的引导和管理作用，积极探索耕地流转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及有效办法，进一步完善耕地流转的有关政策。对于常年抛荒的耕地，可由村组集体经济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的规定终止承包经营合同，收回发包的耕地，集体发包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承包 经营。对因外出务工、无劳动力耕种而抛荒的耕地，可由村组组织代耕或请他人代耕，或组织大户进行承包，或动员农户将经营权转让。鼓励和支持单位和个人承包抛荒耕地从事农业开发、进行农业规模化、产业化经营。建议县政府组织全县各乡镇进行耕地抛荒大普查，对农村抛荒耕地建立流动台帐，全面掌握乡村土地抛荒情况，充分发挥村、组两级基层调控作用，将抛荒耕地及时发包给劳动力富余的农户，从而做到切实控制耕地抛荒。

3、加快生产结构调整，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我们要走出种田不赚钱的误区，关键是怎么种、种什么、种多少的问题。要因地制宜，因势利导，大力引导农民更新观念，提高素质，改变传统的生产经营模式，调整和优化农业结构。针对主要的季节性抛荒，可以通过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实行“中稻+玉米”、“中稻+马铃薯”等种植方式，提高农村抛荒耕地的复耕率。要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建立“风险共担，利益互补”机制，使农业能够分享加工、流通环节的利润，有效避免和减少市场风险，增加农业效益，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象\*\*乡这样的烤烟生产大乡，可以组织广大烟农成立烤烟协会，通过协会组织实现信息、技术、生产资料的资源共享，在做大做强这一产业的同时，也增强了对市场风险及自然灾害的防御力，从而有效保证了农民收入的增加。

4、加强农业技术指导，增加对农业的投入。要持续及时的对农村进行新型农业技术的指导和推广，促进农户进行科学种植，以达到最高经济效益。县农业、科技部门应定期组织专业人员深入各村指导农业生产，将先进实用生产技术运用到农业生产中去，提高农民科学种植意识。要加大农业的科技投入，大力发展科技农业，不断提高科技成果对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贡献率。可以借鉴周边省市的先进经验，通过在劳动人口比较集中的村组建立“农村科技书屋”、组织农业专家深入农村授课等方式，为广大农民朋友学习掌握先进生产技术提供一个良好平台。要通过加大投入来引导和促进社会多渠道投资农业，政府在这项工作方面既要做好组织者，更要做好协调者、实施者，通过增加农业投入，为农业生产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5、加大农业扶持力度，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要切实搞好以水利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加大管理和保护力度，保证农业生产遇旱能灌，遇涝能排。对于一些急需修缮、影响面又很广的水利设施，县政府应该未雨绸缪，拨出专款及时予以修缮，不要等到出现灾情之后再采取发放救济的“亡羊补牢”办法。乡、村两级则应积极组织村民，通过一事一议的民主方法，派钱派工，对各村一些水利设施进行清淤、加固等维护工作，切实增强农民“水利设施谁受益，谁维护”的大局意识。此外，政府还应当根据当地实际推进农 业机械化，减轻劳动强度，提高经营规模水平；加强对自然灾害的监测和防御，做好防灾、抗灾、救灾。通过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综合生产能力，减少农业自然风险，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农业的稳定性。

6、完善市场导向制度，增加农业产品收益。要减少土地抛荒，必须解决农产品价格低的问题。各涉农部门要积极为农民跑市场，坚持市场导向制度，健全基层收购网络，降低种植风险。大力推广优质品种，实行区域化生产，提高粮食以及经济作物品质，满足市场需求。引导农产品走精深加工道路，提高农业生产附加值，对农产品加工企业要在政策资金上予以倾斜，鼓励他们创优质、树名牌、占市场，不断增强外销能力。

**第四篇：安仁县关于制止耕地抛荒的考核办法**

安仁县关于大力发展粮食生产严厉制止耕地抛荒的考 核 办 法

为切实加强耕地保护，有效提高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大力发展粮食生产，确保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县人民政府决定对各乡镇大力发展粮食生产、严厉制止耕地抛荒工作进行考核。现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一、考核对象

全县21个乡镇。

二、考核内容和计分标准（百分制考核）

（一）领导重视（10分）

成立了“制止耕地抛荒、提高耕地效益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制止耕地抛荒工作责任制的记满分，否则相应扣分。

（二）措施有力（40分）

制定了制止耕地抛荒实施方案（10分）；召开动员会，利用各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活动（10分）；层层落实责任制（10分）；定期组织乡镇干部深入村组，逐村逐户摸清底子（各村有登记簿），逐丘逐块提出解决办法（10分），否则相应扣分。

（三）控制抛荒（50分）

1、全年性抛荒面积控制在总耕地（水田）面积 2%以内（记 1

2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2分。

2、季节性抛荒面积控制在1%以内（记2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2分。

三、考核组织和办法

（一）考核组织

成立“安仁县制止耕地抛荒、提高耕地效益工作领导小组”，由县长徐本华任组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谭小华、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李久南、县政府副县长周济兴、县委调研员陈塘发任副组长，政府办、财政局、农办、农业局、水利局、国土资源局、粮食局、统计局、人民银行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农业局局长任办公室主任，在农业局办公，具体负责全县耕地抛荒情况综合、督查、考核等工作。

（二）考核办法

考核采取年末考核与季节考核、乡镇自查与专门班子抽查相结合的办法（其中专门班子抽查主要以听、查、看、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抛荒界定。除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外，耕地承包者或经营者自己原因，造成耕地全年没有种植作物的属全年抛荒；自然条件一年内适宜种植两季作物只种植一季，属季节性抛荒。

2、定期抽查。早、晚稻种植结束后，被考核单位必须将本乡镇制止抛荒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报送“县制止耕地抛荒、提高耕

地效益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然后由考核领导小组组织相关部门，对各乡镇按20%的比例抽查到村（每个村抽1-2个组）。

3、年终考评。以抽查情况为准，结合平时“两办”督查的实际情况进行年终综合考评。凡乡（镇）辖区内出现全年抛荒面积在2%以内和季节性抛荒面积在1%以内视为达标；全年抛荒面积超过2%和季节性抛荒面积超过1%则视为不达标乡镇。

四、考核结果运用

（一）奖励措施

1、对考核达标的乡镇，按得分高低对前六名评出一、二、三等奖。一等奖一名，奖金3000元；二等奖二名，奖金各2024元；三等奖三名，奖金各1000元。

2、对考核达标且获得全县考核得分第一、二、三名的乡镇党政主要领导授予记功嘉奖。

（二）处罚措施

1、对考核不达标的乡镇给予通报批评。情况严重的，追究乡镇党政主要领导责任。

2、对考核不达标的乡镇，在县全年综合目标管理考核总分中酌情扣分。

**第五篇：XX县耕地抛荒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XX县耕地抛荒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XX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耕地抛荒整治工作的通知》（X府办字〔2024〕X号）文件要求，切实有效整治我县耕地抛荒问题，最大限度地提高耕地利用率，稳定粮食生产，巩固我县产粮大县地位，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守“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底线，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坚决守住耕地红线，确保耕地不抛荒，大力提高耕地质量，夯实粮食生产基础，发挥粮食生产优势，坚持绿色优质导向，进一步巩固粮食主产县地位，不断增加绿色优质粮食供给。

二、主要目标

力争用二年的时间，全面遏制耕地抛荒发展态势、有效解决耕地抛荒问题，不断巩固我县产粮大县地位，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三、时间安排

整个耕地抛荒整治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2024年12月-2024年3月）。各乡镇要积极落实耕地抛荒整治政策，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政府负总责，在边查边治的基础上，尽快组织力量，抓紧摸清抛荒耕地的具体地点、面积、原因、性质等详细情况，以行政村为单位登记造册，建立管理台账（台账格式见附件）,2024年2月底完成摸排工作。县里将从2024年3月开始对边摸排边整改情况进行检查，市里将从2024年4月开始对边摸排边整改情况进行督查。

第二阶段（2024年4月-2024年12月）。各乡镇要根据耕地抛荒的不同情况，因地制宜，精准施策，切实推进耕地抛荒整治，水田尽快翻耕种植，旱地抓紧除草改种旱粮，明确责任到人，明确复耕措施及完成时间。2024年12月底前整治工作基本完成。

第三阶段（2024年1月-2024年12月）。各乡镇要总结耕地抛荒整治工作的成功经验，进一步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发展以绿色水稻为主的富民产业，提高产业效益，增加农民收入，巩固整治工作成果，防止复耕耕地再次抛荒和产生新的耕地抛荒。县里组织整治工作初次验收。市里组织整治工作全面验收。

四、重点任务

各乡镇要认真分析耕地抛荒原因，区分不同类别，把握重点环节，按照有关政策要求，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创新方式、统筹推进，提升整治工作实效，解决好耕地弃耕抛荒问题。

（一）培育生产主体，推进土地流转，稳步解决因种植户主观原因导致的耕地抛荒问题。

建立“县负总责、乡镇主导、村级组织、企业主体、农民自愿”的工作推进机制，按照“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积极引导土地使用权合法有序流转，大力扶持发展种粮大户，提高规模经营水平。对因弃农经商、外出务工、年老体弱等原因导致零星抛荒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要主动与承包户协商，在不改变承包权的前提下，采取大田托管、代耕代种等方式流转给有耕种能力的农户或经营主体耕种；对耕作条件较好的成片抛荒耕地，各乡镇要责令耕地承包户限期复耕复种，到期未恢复耕种的，要动员承包户流转给种粮大户和新型经营主体；对属基本农田的抛荒耕地，要组织发包方或承包方恢复生产，不得荒芜；对双季稻区原则上不允许改为单季种植，自然条件许可的中稻区，应实行稻油轮作或种植其它冬季作物，提高耕地利用率。对拒不复耕又不同意流转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可向其追索因撂荒造成耕地永久性损害的赔偿，同时要加大对违法占用耕地现象的治理力度。

（二）加大资金投入，改善基础条件，逐步解决因耕作基础条件差导致的弃耕抛荒问题。

要整合项目资金，加快改善基础条件，小型水利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壤地力培肥等项目要向抛荒耕地集中区域倾斜，强化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抛荒地复垦开发力度，提高耕地质量。对短期内无法实施基础设施建设的抛荒耕地，要按照“宜粮则粮，宜经则经，宜菜则菜”的原则，指导改种旱粮、蔬菜、牧草或其它经济作物，不属于永久基本农田的，可改种井冈蜜柚、茶叶等经济作物；对灌溉条件较差和边远山区成片撂荒耕地，要加大项目倾斜，组织完善疏通灌溉水源和田间道路等耕作条件；对因自然灾害、工程建设等造成的抛荒耕地，按照“谁建设、谁负责”的原则，限期恢复生产能力；对因污染导致的抛荒耕地，生态环境部门要责令相关单位在切断污染源的基础上，采取客土、换土、水洗、施用改良剂及生物修复等措施，恢复复耕复种条件。

（三）加强项目监管，提升土地效益，有效解决因管理不到位导致的耕地抛荒闲置问题。

对已流转用于农业项目、农业招商引资、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等用途的耕地，抛荒一年以上的，由乡（镇）政府责令经营主体及时复耕复种；连续抛荒两年以上的，应终止流转合同，收回耕地重新进行流转，并追索相应赔偿。对已经办理审批手续的非农业建设征而未用、闲置的耕地，由所在乡镇建立台账，尽快组织土地供应，推动土地集约高效利用。对己供用地一年以上未动工建设的，县自然资源局要按照相关规定收取土地闲置费；连续两年未使用的，要按有关规定无偿收回用地单位的土地使用权。

五、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分管农业的副县长任组长，县政府办主任、县农业农村局局长任副组长，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水利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县气象局、县文广新旅局、各乡（镇）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XX县耕地抛荒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督促指导等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具体日常工作。

2.明确工作职责。县政府办负责综合协调和组织督查考核工作；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统筹整治耕地抛荒的日常工作，做好土地流转相关配套服务，加大生产主体培育扶持力度和农技、农机推广服务工作；县自然资源局要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加大对供而未用地检查和处罚力度，完善耕地保护考评办法，并为受灾耕地复垦争取政策支持；县财政局要加大对耕地抛荒整治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县水利局要努力改善抛荒集中区域的水源条件；县生态环境局负责督促受污染抛荒耕地的整改修复。各乡镇要出台工作方案，压实工作责任，实行主要领导负总责、驻村干部包村、技术人员挂片的工作责任制，同时严格执行国家耕地地力补贴和稻谷补贴等惠农政策。

3.加强政策激励。一是认真执行县农业产业发展基金奖补政策，对积极参与整治耕地抛荒并发展八大富民产业的大户和新型经营主体给予相应的奖补扶持；二是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逐步向边远山区农田覆盖，优先解决抛荒耕地的道路、沟渠等问题，确保农机能下田，沟渠能灌排；三是充分利用现有的“财政惠农信贷通”和“产业扶贫信贷通”融资平台，对积极参与整治耕地抛荒并发展八大富民产业的大户和新型经营主体予以优先考虑和政策倾斜；四是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组织的抛荒耕地流转，流转收益可提取一定比例用于村级集体公益事业；五是各乡镇要结合本地实际，制订出台切实有效的扶持措施，为农民种粮提供机耕机收、统防统治等服务，降低种粮成本，减少耕地抛荒，提高耕地利用率。

4.加强宣传引导。各乡镇要通过宣传手册、网络新媒体等，深入开展耕地保护法律法规和国家强农惠农政策，做到政策宣传到村到户、到田间地头，提高广大群众耕地保护意识，在全社会形成节约耕地、保护耕地的共识共为。要动员广大群众和社会各方面力量，主动参与制止耕地抛荒工作，加大对违法占用耕地、破坏耕地行为的打击力度，教育引导农民群众依法依规经营耕地、保护耕地。要积极宣传工作典型，及时曝光耕地抛荒典型和案例，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5.加强技术指导。各乡镇要认真分析耕地抛荒原因，加强分类指导，及时向农民提供先进适用技术、市场信息、政策服务等全方位指导，引导农民多种地、种好地，把好减少耕地抛荒的源头关，推动整治耕地抛荒工作顺利开展。

6.加强督查考核。各乡镇要结合本地实际，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已有抛荒耕地整治力度，对照耕地抛荒管理台账，严格实行整治销号管理。同时要加强新增抛荒耕地巡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县政府将成立专门督查组，对各地耕地抛荒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开展不定期督查，对耕地抛荒的治理成效进行调度通报，并将耕地抛荒整治工作纳入各乡镇综合考评内容，强化考核评价和责任追究。对抓整治工作不力的乡镇予以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追责。

附件

XX县整治耕地抛荒问题台账

乡（镇）

村

组

农户姓名

（经营主体名称）

抛荒地点

抛荒面积（亩）

抛荒原因

整改措施

整改期限

整改责任人

备注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